



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以邮件、短信或专人送达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

2、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时间和方式：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会议的参加人数：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会监事 3 名。

4、会议的主持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吴军先生主持。

5、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为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厚普氢能科技有限公司与燕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资成立成都厚普氢能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其中北京厚普氢能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40,000 万元，持股 80%，燕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持股 20%。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